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中共衡阳市委统战部（盖章）

2025 年 3 月 4 日

一、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市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协调开展全市统一战线重大理论研究,拟订全市统一战线政策和措施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县市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三)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及其他单位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全市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联系、培养宗教界代表人士,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八)参与制定、推进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全市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十)统一管理全市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有关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益。

(十一)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市侨联党组,指导市工商联、市侨联工作。代管市台湾同胞联谊会、市黄埔军校同学会、市海外联谊会、市光彩事业促进会、衡阳欧美同学会衡阳留学人员联谊会。领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党组,指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二)协助管理县市区党委统战部部长。

(十三)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衡阳市委统战部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内部共设有 11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研究室、党派科、干部科、经济科、行管办、民宗科、知工科、新阶科、港澳台科、侨务科。

3、人员情况：编制人数 33 人，年末实有人数 33 人，退休人员 14 人(退休人员已纳入社保统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共 812.71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 615.37 万元，商品及服务支出 141.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68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支出 54.68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共 119.18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及服务支出 111.4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56 万元，对个人及家庭支出 7.15 万元。

2024 年项目支出其中市级项目支出 119.18 万元(1. 纪检派驻机构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6.70 万元；2.困难归侨生活补助、市委统战部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党外知识分子、海外统战、经济统战、特需工作经费等支出 112.4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资金安排。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未发生此情况。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资金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年来，我部通过内抓管理，外树形象,较好地完成了各级政府交办的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得出绩效考核目标自评分为100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 在目标设定方面得6分，其中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二) 预算配置方面得5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得2分（我部人员编制为33人,实有在岗人数为33人，人员控制率为1）；

2、“三公经费”变动率得1分（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22.4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比减少了1.98万元，，实际变动率等于-8.75%<100%；

3、重点支出安排率得2分（本年内“重点支出安排率”=100%）。

(三) 预算执行比较到位得15分；

1、预算完成率得2分（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100%）

2、预算调整率得2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0.11%，在0%以下，计2分）；

3、支付进度率得1分（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100%，严格按财政要求，经财政审核审批付款）；

4、结余结转变动率得2分（结余结转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0，计满分）；

5、公用经费控制率得3分（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42.67/148.07*100%=96.35小于1，计满分）；

6、“三公经费”控制率 2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16.32/20.42=79.92\%<100\%$ 计满 2 分）；

7、政府采购节支率得 1 分（节资率=（预算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预算资金） $\times 100\%$ ，本年度发生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计满分）；

8、政府采购执行率得 2 分（本单位严格按政府采购标准执行采购）；

（四）预算管理得 9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得 1 分（本单位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依据财经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们在制度中明确了内部财务预算管理、支出审批审核、会计核算、厉行节约、资金及资产管理等一系列管理要求，并在实际管理过程中得到有效实施）；

2、资金使用合规性得 4 分（支出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对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严格审批审核程序，严格按预算批复要求使用资金，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得 2 分（对预决算我们严格按财政部门要求在部门及财政规定网站进行公开公示）；

4、基础信息完善性 2 分（对于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我们做到了真实、完整、准确无误）；

（五）资产管理得 5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得 1 分（根据单位具体情况制订财务制度中对于资产的管理和使用有明确的规定，并将付诸于实施落实）；

2、资产管理安全性得 3 分（通过具体实施管理我们做到了账实相符，定期盘点，建立详细的领用登记，使用保管纪录）；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得 1 分（充分利用现有资产的剩余价值，资产利用率 100%）；

（六）职责履行得 30 分。2024 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1、实际完成率得 10 分；
- 2、完成及时率得 6 分；
- 3、质量达标率得 6 分；
- 4、重点工作办结率得 8 分；

（七）履职 效益得 30 分

1、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得 15 分：我单位在各方面工作都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2、行政效能得 6 分：我单位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得 9 分：在年度绩效考核中成绩优异。

五、存在的问题：

是编制预算预见预知性较弱。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做好、做细预算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二）加大工作力度，将工作做细做实，提高工作效率。

（三）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0分	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2) 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3)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1) 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3)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4) 是否与本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	3
	预算配置 4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1分；“三公经费”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1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2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2	98%计满分，每低于5%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1	2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计2分；0-10%（含），计1.5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0.11%	2
支付进度率		1	符合进度计满分，否则0分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 $\times 100\%$ 。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过程	30分				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结余结转变动率	2	≤0，计满分；每超出5%扣1分，扣完为止。	结余结转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	2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142.67/148.07*100%=96.35%小于1，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100%以下（含）计满分，否则计0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6.32/20.42=79.92%	2
		政府采购节支率	1	>0，计满分，否则计0分	节资率=（预算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预算资金）×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等于100%计满分，每超过或降低5%扣0.5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履约验收个数/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个数）×100%	2
预算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3）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4）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1）支出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拨付完整的审批程度和手续；（3）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4）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资产管理 5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1分;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分; (3)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计0.3分; (2)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计0.2分; (3)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计0.5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1)资产保存完整, 计1分; (2)资产配置合理, 符合省定标准计0.5分; (3)资产处置规范, 计0.5分; (4)资产财务管理合规, 账实相符, 计0.5分; (5)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计0.5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利用率为100%, 计1分, 每减少1%扣0.2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30分	实际完成率	10	100%以上(含)计10分; 95%(含)-99%, 计8分; 85%(含)-95%, 计6分; 70%(含)-85%, 计5分; 低于70%计0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 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10
		完成及时率	6	100%以上(含)计6分; 80%(含)-99%, 计4分; 70%(含)-80%, 计2分; 低于70%计0分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及时完成工作数: 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量。	6
		质量达标率	6	100%以上(含)计6分; 80%(含)-99%, 计4分; 70%(含)-80%, 计2分; 低于70%计0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 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重点工作办结率	8	根据市绩效办 2019 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该部分总分)×8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 ×100% 重点工作由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8
效果 30 分	履职 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15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行政效能	6	促进部门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资产及资产管理，推动提高增效，降低运行成本，效果较好的计 6 分；一般 3 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 0 分。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	90%（含）以上计 6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2 分；低于 70%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9		